

影悬念大师希区柯克选编

# 美女，还是老虎？

要目：

- 少女自供
- 杀人的滋味
- 女王钻石

- 12小时窃案
- 冰箱里的婴儿
- 销魂的小屋



## 西方悬念小说 精萃



# 美女，还是老虎？

## —西方悬念小说精萃

●电影悬念大师希区柯克 选编  
●肖聿/一谌 译



●中国电影出版社 ● 1989 北京

## 内 容 说 明

世界著名电影导演、悬念大师希区柯克生前曾根据他本人对悬念作品的理解选编了两本悬念小说集，其内容涉及了西方社会生活的各个侧面，情节曲折、新奇，具有出人意料的悬念格局，既引人入胜，又使人眼界大开。为了做到精萃，我们从中精选了十九篇，定书名为《美女，还是老虎？》

责任编辑：朱 珠  
封面设计：王水泊  
插 图：李老石

## 美女，还是老虎？

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北三环东路22号)

宏伟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 × 1092毫米 1 / 16 印张：10.5插页：1

字数：204000 印数：5000

1989年9月第1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7-106-00283-6/I·0033 定价：3.95元

# — 要目介绍 —

## 女王钻石

孤女，拥有稀世珍宝，独自生活在南部非洲的荒原上。突然来了位远亲，——一个来自美国的年轻人，于是，发生了……

## 杀人的滋味

中午，在他的办公室里，情人的丈夫准备杀死他，还将制造出自杀的现场。一切都按预谋进行着，结果却出人意料。

## 艰难的推销

推销经理甘德森手下的三个雇员接连死于非命，其他几位纷纷辞职，恐怖笼罩在他的周围。被逼无奈，求助于律师，答案被找到了，然而，这一切对甘德森来说，还将是个谜。

## 五楼房间

母女同游巴黎。她们分住在同一旅馆的不同房间里，当女儿回自己的住处小憩了一会儿下楼来找母亲时，不仅母亲消失了，连她所住的房间都不存在了。这……

## 冰箱里的婴儿

妻子被丈夫开枪击倒；大火使养在家中的老虎发了疯，于是，丈夫葬身火灾、虎口；在这场灾难的现场，还有一个婴儿，他的命运如何呢？

# — 目 录 —

译者序	1
希区柯克论悬念小说 (阿·希区柯克)	3
女王钻石 (詹姆斯·霍尔丁)	5
第二级台阶 (玛捷里·夏普)	12
少女自供 (罗斯·麦克唐纳)	18
12小时窃案 (麦克·玛莫尔)	39
杀人的滋味 (杰克·里奇)	46
艰难的推销 (克雷基·赖顿)	49
鼓声 (斯蒂芬·玛尔娄)	54
五楼房间 (拉尔夫·斯特劳斯)	57
生之根本 (斯蒂芬·温森特·贝内特)	64
美女, 还是老虎? (弗兰克·R·斯托克顿)	78
人道主义者 (罗梅恩·伽里)	82
游泳池边 (安德鲁·班涅狄克特)	86
弯路 (阿莱克斯·加比)	95
中国古玩 (海伦·麦克罗伊)	104
小酒杯 (菲力斯·波托姆)	120
决不为爱情杀人 (C·B·吉尔福德)	125
冰箱里的婴儿 (詹姆斯·M·凯恩)	139
落满灰尘的抽屉 (哈利·缪海姆)	150
销魂的小屋 (拉尔夫·米尔内·法莱)	160

# 译 者 序

本书的编者阿尔弗莱德·希区柯克 (Alfred Joseph Hitchcock, 1899—1980) 是英国出生的美国电影电视导演、制片人，享有“悬念大师”的世界性声誉。他导演的影片以其高度紧张的悬念驰名于世，拥有最广大的观众，其中除了我国观众所熟悉并热爱的《蝴蝶梦》、《39级台阶》、《爱德华大夫》、《美人计》以外，还有《列车上的陌生人》、《后窗》、《精神病患者》、《鸟》、《疯狂》等名片。他对题材有一套独特的处理手法，往往能化平凡为神奇，调动构图、剪辑、光影等一切视觉手段，达到震撼人心、发人深醒的艺术效果。

希区柯克成功的影视作品中有很多取材于文学原著，如《蝴蝶梦》(达芙妮·杜·摩里埃著)、《39级台阶》(约翰·布卡南著)等等，因此，了解一下引起这位悬念大师兴趣的文学素材的性质，对于研究他的创作艺术肯定不无裨益。值得庆幸的是，希区柯克非常重视悬念小说的创作文献，并把它们作为自己影视作品创作的重要来源之一。本书就是从他在1965年和1969年亲自编选的西方短篇悬念小说集中选译的。此外，我们还摘译了《希区柯克论悬念小说》一文，在这篇文章中，希区柯克比较系统简明地阐述了悬念的性质以及他对悬念小说的见解。希区柯克在他1969年编选的短篇悬念小说集的序言中说，他曾经打算对其中一些作品进行数年的加工（即丰富其作为影视作品的不可或缺的细节，对素材进行“希区柯克化”的处理），然后拍摄成为影视作品。可以说，这些短篇悬念小说既是希区柯克以悬念大师的慧目精选出来的文学佳作，又是他进行影视作品创作的绝好素材。

美国影视理论家威·路特说过：“几乎所有的故事都是悬念故事。”从这个意义上说，悬念并非侦探、推理、惊险作品的独有情节手段，而情节中凡是可以使欣赏者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安、好奇、

“焦虑和间接的同情”的因素，都可以成为广义的悬念。西方评论界往往将“严肃”作品（或“纯文学”作品）和“通俗”作品（或“讲故事能手”的作品）严格划分出高下雅俗，但是，在相当大的程度上，这种划分是人为而专断的，谁能说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奥赛罗》、《罗米欧与朱丽叶》不是广义上的悬念作品呢？维克多·雨果的《九三年》中《语言的力量》一章，难道不是一篇短篇悬念小说的杰作吗？

希区柯克认为，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冲突足以构成扣人心弦、千姿百态的悬念，而这正是叙事作品情节的动因之一。在他编选的悬念短篇小说集里，有情节悬念小说，也有心理悬念小说。有的作品将悬念维持延宕到结尾（如本书中收入的《少女自供》、《弯路》、《五楼房间》、《12小时窃案》、《生之根本》等）；有的作品则事先交待出危险，使人产生焦虑（如《女王钻石》、《鼓声》、《杀人的滋味》、《冰箱里的婴儿》等），这类作品往往使人物开始就处于力量对比悬殊或灾难不可避免的情境中，制造一个独特的悬念格局，经过一系列意料之外、情理之中的发展，最终或化险为夷，或惩恶扬善，或同归于尽，或真相大白（如《第二级台阶》、《游泳池边》、《人道主义者》、《小酒杯》、《中国古玩》、《艰难的推销》等）；有的作品采取了两难的开放性结尾，使读者参与创作（如《美女，还是老虎？》、《销魂的小屋》等）；有的作品则以其叙述的巧妙、观点的独特见长，使读者误入机巧，最后恍然大悟（如《12小时窃案》、《弯路》等）。这些作品都从不

同侧面展示了悬念小说的突出特色，同时也通过其对社会现实的反映，提醒人们去警惕社会的腐败，人性的堕落和扭曲。

希区柯克认为，叙事作品的情节悬念和心理悬念（在我国俗称为“卖关子”、“吊胃口”）是欣赏者的一种心理需求，因而是他们心甘情愿、乐此不疲的。理想主义者、浪漫主义者、实用主义者，都会对一个故事提出“后来怎样，结局如何”的永恒探询。美国侦探小说鼻祖、短篇小说理论家爱伦·坡在1846年写道：“每个名符其实的情节，都必须在动笔之前装饰其结局(*dénouement*)。而只有通过事件（尤其是通过一切视点上的叙述角度）造成注意力的发展，使人始终关注着结局，一个情节才会具有不可或缺的发展顺序及其成因。”可见，悬念的设置是“装饰”结局的一种重要的手段。古今中外成功的叙事作品，无一例外。

现在，人们在紧张奔波之余，往往希望欣赏到令人拍案叫绝的文艺作品，但是，有多少作品让人看头知尾，半途生厌，有多少情理之外、意料之中的虚假细节使人喷饭！而希区柯克收入本集的作品，篇幅长达两三万字的不给人冗长拖沓之感，篇幅短到三五千字的没有味同嚼蜡之虞。个中奥妙何在，请读者自己去品味吧。

本书在翻译出版过程中，译者得到了中国电影出版社有关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肖 壴

1988年7月北京

---

阿尔弗莱德·J·希区柯克

# 希区柯克论悬念小说

---

我一生都对悬念的性质怀有浓厚的兴趣，它已经近于痴迷——这大概并不会使成千上万的影迷感到惊奇，他们和我一样，也十分钟爱具有悬念性质的小说。

正当这种对悬念的钟爱和我的名字几乎已经密不可分的时候，有位出版家欣然请我来编选一部悬念小说集，于是我就面临着这样的困难：我自认为我已经成了有关悬念问题的专家一类的人物，却还要对悬念的性质加以界定。

悬念其实是一切故事的有意义因素。它是情节的手段，有史以来，这种手段已经把讲故事的技能变成了一门艺术。原始人讲述狩猎时的恐怖，讲故事的人用故事的悬念牢牢吸引着他的听众，他们蜷缩在昏暗的微光中，如痴如醉。舍赫拉查德用悬念使她俊美的咽喉一千零一次地逃脱了刽子手的利斧。她聪慧过人，知道每天晚上把故事讲到最具悬念的紧要关头就戛然而止，而苏丹王急于知道下文如何，于是不得不把对她的死刑推迟24小时执行。

多亏这个一次又一次重复的计谋，它不但保留下了那位东方美女那颗聪慧的头脑，而且为我们保留下了欣赏那一千零一个故事的快乐，我们现在知道这些故事就是《天方夜谭》。也许，它还赋与现代杂志出版家一种大获利润的灵感，使他们出版了一些分期连载的连续故事。当然，悬念在商业上的优越性在早期的电影系列片中就被认识到了，现代的广播连续剧中也是如此。人人都屏息凝神，都想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事情。

作为小说的读者，你们难道不是常常会发现情节（即，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给你们的愉悦吗？人物、背景以及其它一切色彩因素当然都很重要，但从根本上说，它们只不过是些装饰手段。正是故事本身的线索牵动着你们从第一段读到下一页，从下一页读到故事的结尾。你们都想知道故事的结局如何。这就是悬念。

可是，人人熟悉的“一个男孩遇到一个女孩”的情节中的悬念，与“怀疑”这种情节中的悬念（这种悬念基于弗朗西斯·埃尔斯的《在事实面前》和约翰·布卡南的《三十九级台阶》这样的出色小说），二者之间的区别是什么呢？在这种区别中，存在着悬念性质的精华，我作为读者在这种精华中发现了这么多的乐趣，我凭借这种精华成了专业的电影导演。这种精华也成了收入这本书的短篇小说的一个选择标准。

从根本上看，这个区别就是：如果可能，悬念要伴之以危险——神秘莫测、无法预知的危险。还有一种情况，已经知道了危险，但尽可能使它成为在劫难逃、命定毁灭的危险。象在所有的故事里一样，假如理想的悬念故事围绕着书中的某个人物展开，而读者又可能把自己看作这个人物，那就再好不过了。这样一来，人物的命运越到危急关头，越是冲突激烈，读者对故事的兴趣就会越加浓厚炽烈。

我们最喜欢的故事情节的机智之处并没有什么成规定法。它们可以涉及现代现实背景中人与人之间基本的（也许是肮脏卑鄙的）冲突；它们可以涉及人作为不断挣扎的微粒，与自然中吞没一切、不可抗拒的某种力量的搏斗。

作家既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与读者和故事里的人物共同承受危险的威胁，也可以怀着极为庆幸或是心惊胆寒的局外人态度，看着故事的人物去面对危险。也许，

作家还会把故事的最后结局一直延宕到最后一分钟才予以披露；而对这种手法，读者则会心甘情愿，乐此不疲。

还有一种故事采用开放性的两难结局，有的故事单单凭借这种结局就能取胜。你们也许对这样的故事忍不住要感到愤慨（我就曾经这样过），但是你们要记住：我们生来都有悬念癖，如果作家把悬念原原本本地全交给我们，我们只是获得了我们切望的东西而已！

人生来就会讲故事，在讲他自己的故事的时候，总是要把悬念作为一种要素，这相当自然。有些悬念故事口耳相传，流传很广，实际上可以和民间传说等量齐观。许多故事从未被写成文字。我忽然感到，我选编这本悬念小说集的方式不大象个学者。我可以直言以告，对此我没有丝毫歉疚的感觉。我并不想做个饱有学识的编辑，向读者提供一部按年代顺序排列的《世界各国悬念小说集》，或是一本《悬念故事的演变：从舍赫拉查德到超人》。现在你们也许已经想到了，我与其说是编辑，不如说是读者。我甚至不能说书中的就是我最喜欢的悬念短篇小说，因为这本书应该符合各种不同口味读者的需要。我相信你们会喜欢这些作品，也相信从此它们也会跻身你的“朋友们”的行列。

### 肖聿摘译

（译自《14篇短篇悬念小说》序言，  
美国戴尔出版公司1965年第二版）

---

詹姆斯·霍尔丁

# 女王钻石

---

简·法库哈尔发现自己的狗——“公爵”扭曲的尸体半遮半掩地躺在她旅馆后面山脚下的长长的草丛里，就知道那个美国人对那块钻石比对她更感兴趣，而且为了把它弄到手，这个人不惜大开杀戒。

她审视着那条大狗正在变僵的尸体。“公爵”全身绷紧，痛苦地咧着嘴，露出了牙齿。看到这种情况，她可以隐约猜到狗的死因。毒药。

她先是一惊，继而感到悲痛，最后怒火中烧，它比前两种感情都强烈——冷酷而焦灼的暴怒汇聚到了那个美国人身上，把她以前可能对他存留的女性的全部温情刹时间扫荡得一干二净。他也许真是她唯一活着的亲戚，他就是这么说的，是她的家族在美国的分枝的最后一个枝权上的最后一片叶子。可是，她站在她被杀死的大狗旁边，心里就一清二楚了：亚瑟·坎贝尔除了想从她手中弄到那块钻石以外什么都不想要。

他是从胡卢威来的，开着一辆租来的普利茅斯牌轿车。他说，他开着这辆车在非洲南部作了一次轻松愉快的旅行，参观了钻石矿、采金地和禁猎区。他还说，他打算按照原订计划，在斯威士兰高原旅馆住几天，这是他这次度假旅游的高潮，因

为他知道，他活在世上的最后一个亲戚简·法库哈尔就是这家小旅馆唯一的店主和所有人。

当然，简在迎接他的时候相当热情。他这个人性情活泼，仪表英俊，并且很快就让简领悟到，他并非没有留意到简身上那种边远地区中养成的特有魅力和温馨的女性气质。他又高又瘦，浅色的眼睛，颜色就象风干的稻草，他训练有素的男中音十分悦耳，弥补了他隐约显露出来的粗俗作派。

简为他安排了一个房间。在她旅馆“茅屋区”的六间圆形茅屋<sup>①</sup>中，这间最宽敞通风。这个房间是唯一离她自己住的茅屋只隔一个茅屋的房间。她每天晚上都要回到自己的房间，暂时避开房客和旅馆雇员没完没了的烦扰，这些人大多住在旅馆主楼里。

第一天吃过晚饭以后，他说：“啊，简，见到你真是太妙啦。过去妈妈就时常告诉我，你是法库哈尔家族的最后一个人，她还说我应该找个时间看看你。所以我就到了这儿！”

简嫣然一笑：“亚瑟，我也很高兴见到你呀，”她说，“真不敢相信我还有个表哥呢！你妈妈是怎么知道我的呢？”

“她对家谱简直滚瓜烂熟，”美国人回忆说，“她把咱们家族几百年里的所有亲戚都记得一清二楚。在美国人眼里，那都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

“她是法库哈尔家族里的什么人？”

“她原来就是法库哈尔家的人，后来嫁给了我爸爸。她是法库哈尔家族在美国的最后一个人。我胡乱算了算，咱们是关系不近的远房表亲呢，隔着八房，不过都是表兄妹，反正一样。”

“真妙，”简说。

“那还用说，”他瞪大眼睛表示赞成，“妈妈说，约摸往回追到1820年，法库哈尔家的人就各奔东西了。据她讲，当时一共有三个兄弟，最小的去了美国，最大的移民南非，剩下的一个留在了苏格兰。你是南非这支里的最后一个，我呢，是美国那支里的最后一个，至于苏格兰那一支，一百年前就没人了。”

她说：“我爸爸跟我讲的也和这差不多，只是他不知道美国那一支里还有人活着。你说什么也想不到我有了个亲戚是多么高兴，亚瑟。哪怕是个远房表哥。”

在她听起来，他那悦耳的男中音使人很舒服。“我亲爱的简，”他柔声地说，“我跟你一样高兴。”他点着一支香烟，继续随便闲聊，“在记家谱上，妈妈可真了不起，一点儿都不错。不过她还惦记着一件事，想得都入了迷。”

简隐约感到了他指的是什么，立即觉得一阵不安。因为有人已经事先提到过这一点，家族之外的什么人提到那块钻石以前，总是要想方设法地提到它。不过当时她对自己说，这个美国人可不算是外人，所以马上又松了口气。他是这个家族的一员。实际上，他代表着她离开的那整个家族。

她问：“你指的是什么呢？”

“简，就是关于家族中你们这支里那件了不起的传家宝的事儿呗。妈妈说，你爸

爸得了这件珍宝，因为他是这一支里的长孙。妈妈管那件宝贝叫‘女王钻石’，不过我认为她知道得并不算多，她只知道你继承了这件宝贝，因为你父亲已经过世了。”

简沉默着。她发现自己很喜欢这个男人。他的到来，已经把她孤寂的重负减轻了几分。她慢慢地说：“我们的确有件传家宝，亚瑟。”

美国人浅色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简，快给我讲讲。”

简深深吸了一口气，拍了拍“公爵”的大方脑袋。它蜷缩在她脚边，下巴放在她的脚尖上。“好吧，”她讲了起来，“这块钻石是苏格兰玛丽女王的，她第一个丈夫，法国国王太子弗朗西斯在她婚礼那天把这块钻石送给了她。”

美国人说：“苏格兰玛丽女王！就连我们美国的历史书上还提到了她呢。”他对她皱起眉头，她觉得他这副样子很好笑。“这块钻石究竟什么样？”

“它挺漂亮，真的。它连着一条沉甸甸的金链子。我想你也许会叫它垂饰。它是一个大块的红宝石，很大块的红宝石，周围镶着一圈儿钻石。钻石有三十三颗，每颗都至少四克拉。”

她停了下来，看着她的表兄。他显得颇有感触。

“红宝石周围有一圈很宽的箍，钻石就镶在上面。钻石白里透蓝，一点儿瑕疵都没有。不过我听说，中间那块红宝石不那么圆，而且也不是一点儿瑕疵都没有。”

美国人捻灭了香烟。“听起来这简直难以相信，”他声音甜美地说，“要是它属于玛丽·斯图亚特，又是怎么到了法库哈尔家族手里的呢？”

“如果你以为是我们家把它偷来的，那可就大错特错了，”简说着笑了起来，“它是赏赐给我们的礼物。你知道，英格兰的伊丽莎白女王把玛丽关进了弗瑟灵海城堡，后来砍了她的头。玛丽被关在城堡里的时

候，有个叫里昂内尔·法库哈尔的小书童服侍，他是玛丽的儿子、国王詹姆斯六世派来的。这下你知道法库哈尔家族为什么能得到这块钻石了吧？”

“玛丽当时把这块钻石赐给那个孩子了，是吗？”坎贝尔问道。

“一点儿不错。她被押赴断头台的时候，从脖子上摘下这串钻石，戴在了里昂内尔头上，让他把钻石保管好，纪念他可怜的倒霉女王，要么就是说了些诸如此类的话。”

美国人突然问道：“简，这块钻石值多少？”

“值多少？它在咱们家族里传了差不多四百年，它对我来说当然很有价值了。”

“我是说，它值多少美元什么的？”坎贝尔风趣地做了个鬼脸，“不管怎么说，法库哈尔家族是苏格兰人，表妹。难道其中就没有人拿这块钻石去估个价儿吗？”

他的问题使简大失所望。简只说了一句：“最后一次对它的估价是三万英镑。”

“哎哟！”他说，“三万英镑！这至少相当于八万美元纸币呀，我亲爱的非洲女继承人！你明白吗？”

“我们从来不用这类字眼儿提到这块钻石，”她平静地说。

“干嘛不？提到钱又有什么不好？我想你能让我在回家以前看一看这块了不起的钻石吧？”

她摇了摇头。“对不起，亚瑟。我当然不会把钻石保存在这里。它存在英国一家银行里。”

坎贝尔迟疑了一下又接着说：“太糟了。我真想见识一下一块这么大的钻石。它值那么多钱啊。”

后来他跟着简和“公爵”走到简的茅屋门口，热情地道了句“晚安”。简·法库哈尔插上了房门，他就到几码之外自己那间茅屋里休息去了。

第三天晚上，简做完了旅馆的繁杂事务，就离开旅馆，精疲力尽地朝自己住的茅屋走去。午夜已经过了好久，她象往常一样用钥匙打开小屋的房门，这时才突然发觉那只和她形影不离、时时保护着她的大狗“公爵”没有跟她在一起……从晚饭以后她就没见到它。她轻声唤了它几次，又低声打了一个口哨。平时，“公爵”一听见口哨就会马上出现在她身边。见狗还不来，她感到一丝焦虑刺进了心头。

她从小屋里拿了只电筒，在旅馆的院子里找那只狗。没过多久她就找到了。它已经死了。

她满腔愤怒，极力不让眼泪淌下来。她关了电筒，穿过厨房过道，来到前边的旅馆里，叫醒了那个斯威士服务员，是他给那个美国人开的晚饭。她跟他没谈几句，就把坎贝尔的罪行弄得一清二楚了。因为这个服务员看见坎贝尔从餐桌上他自己的盘子里拿走了一大块牛排，上面还盖着一张餐纸。至于坎贝尔从哪儿弄来毒药，掺进那块牛排，她就不知道了。但是她敢肯定他带了毒药。

本来她想给警察打电话。警察就在姆巴巴纳（斯威士兰首都——译者注），离这里有三小时路程。她还想把“公爵”出事的情况告诉给那个斯威士服务员，请他帮自己对付坎贝尔。但是出于害怕，这两件事她都没有做。这不仅因为她羞于让那个服务员把罪犯和她表兄联系起来，还因为她心头积聚着一股刻骨的愤怒，它使“公爵”之死成了她跟那个美国人之间的一件格外重大的私人对抗。因此她就回自己的小屋去了。

回到小屋，那个美国人正若无其事地倚在她房间的门柱上，用手挥赶着蚊子。“出了什么事儿，表妹？”他问道。

她擦过他身边进了屋，开了电灯。他跟着走进来。

他神情古怪地看了她一眼。接着他关

上了房门，把身子靠在门上。她听见门插销在他背后被插上了。“听着，简，”他说，“我能坐下吗？我想跟你说几句话。”

“你是为了跟我说话才锁门的吗？”

他居然也会脸红。“我想看看女王钻石，”他直截了当地说道。

“为什么？”

“给它拍张照片。我是个自由摄影撰稿人。我可以把关于你的传家宝的文章配上照片，再卖出去。”

“我对你说过了，钻石在英国。”

“行啦，算了吧，表妹，”他挖苦地说，“你知道咱们都是大人。你凭什么要把家族的传世之宝搁在英国，而你现在连一眼也看不见呢？也许，你爹临死以前告诉过你对外人说这套瞎话，可我是你表哥，简。你就这么一个表哥，对我你可以完全放心。”

她坐在了床沿上。

他说：“我可不是傻瓜。我知道，玛丽·斯图亚特那块有名的钻石要是安然地呆在伦敦一家银行的保险柜里，你就不会在身边养一条能吃人的看家狗，也不会在这个屋子的房门上加三把不同的耶鲁牌大锁了。我看钻石就在这儿，在这间小闺房里，我亲爱的表妹。我说得对不对？”

“如果真是这样呢？”

“那你就让我见识见识吧。”

“不行。”

他叹了口气。“简，”他说，“我可没跟你打哈哈。我想看那块钻石。现在。”

“那么，有本事你就自己看吧。你弄死了‘公爵’，再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这么说，你发现那条狗了，”说着，他离开房门，朝她走了过来。“好吧。看来那条狗死了。我有整整一个晚上的时间，叫你把那块钻石吐出来。”

“它在那个柜子最上面的抽屉里，”她声音沙哑地说，“在一个蓝天鹅绒匣子里。”

他立即喜形于色。“这就省事多啦，表妹，”他说着朝柜子走去，“省了好多麻烦。”

他在抽屉里找到了那个蓝天鹅绒匣子，解开上面系的带子，打开匣子，取出女王钻石，凑到小屋昏暗的电灯底下。他的手指颤抖着。

简说：“现在可以请你离开我的屋子了吧？”

坎贝尔从衣袋里掏出一个珠宝商用的放大镜，嵌在一只眼睛的眼窝里，在吊着的灯泡底下仔细端详着女王钻石。他取下放大镜，转过头看着简。他怒不可遏了。

“这是假的，”他咬牙切齿地说，“是仿制的。”她不明白他为什么不扯开嗓门，而是竭力让声音里带着一种咄咄逼人的语气。她叹了口气。她的想法很不合逻辑，因为她认为：如果这个人无论走到哪里都随身带着珠宝商用的放大镜，那他肯定是个颠沛此道的珠宝窃贼。

她马上站了起来。在她的罩衫下面，那把冰凉的金属钥匙和钥匙链就贴在她胸口上，这给了她勇气。她说：“滚出去，亚瑟，要不我就叫我那个斯威士服务员来把你撕成碎片。”她朝房门冲过去，一手握住门把手，另一只手抓住了插销。她张开嘴，尖叫起来。

什么东西在她后脑勺上重重地砸了一下。她只来得及对坎贝尔竟然堕落到使用暴力感到惊诧。接着她眼前一片漆黑，象中了一枪，她的思绪混乱了，天啊，他还带着一根棒子。

她恢复知觉的时候，天还黑着。她还没睁开眼睛，一种颤簸就告诉她，她是在一辆开着的汽车里。这使她糊涂了片刻，接着她的脑子就清醒了。不用问，这是她自己那辆兰德·罗威尔牌汽车，要么就是美国人租来的那辆普利茅斯牌汽车。她把眼睛睁开一条缝。是她的汽车。她隐约感到一丝释然。不过总的来说，她觉得身体很糟糕。

她被塞在汽车的前排座位里，象一口

袋马铃薯，脑袋向后仰着，枕在靠背上。美国人开着车。浓浓的烟尘直往她鼻孔里钻，使她透不过气来；从天而降的尘土（当地人叫它“戈莱尔红尘”）从她那辆汽车经过的土路上掀了起来。

她渐渐明白了，她罩衫的前襟不仅被弄乱了，而且领口也裂开了一条缝。挂在脖子上的那把钥匙已经不见了。她抬起疼痛的头，举起一只手，整理罩衫和乳罩。

那个美国人头也不回地说：“这么说你醒过来了，对不对，宝贝儿？”他显得兴致勃勃。

简小心翼翼地问了一句老生常谈：“我在哪儿？”声音很沙哑。

“在你自己的汽车里呗，亲爱的表妹。车子正往姆巴巴纳开呢。等咱们到了那儿，银行正好开门。这样你就可以用我在你脖子上找到的那把钥匙，把女王钻石交给我。你只能这样，亲爱的。”

她一言不发。

美国人揶揄地问道：“用那块假的蒙我，玩过这种孩子把戏之后，你就不想说点儿什么吗？话又说回来，你认为我究竟会蠢到什么地步？”

“你把我打昏了，”她说。

“我道歉。可我不能让你扯开嗓门儿求救呀，对不对？我并不想冒犯你，心肝儿。”他点了一支烟，用一只手熟练地握着方向盘。汽车在海拔六百英尺的起伏坎坷的公路上拐了个急转弯。

简说：“别叫我心肝儿。你为什么用我的汽车而不用你自己的？”

他的目光离开公路，狡猾地瞥了她一眼。“今天早上咱们去银行的时候，我想让你开着自己的车，”他若无其事地说，“这样一来，一切就显得合情合理了。”

她说：“钻石在伦敦，亚瑟。”

他高声笑了起来。“不错，所以你才把银行保险柜钥匙藏在乳罩里。钥匙上还贴着姆巴巴纳银行的标签呢。”

她沉默着。这个美国人真是她表哥，还只是个机灵的流氓在什么地方得到了关于这块钻石的消息？她不知道。她也不在乎这些了。她朝前探过身子，举起一只手打开了汽车上装手套的格子。她拿出了一瓶白兰地，酒瓶外面套着一个旧皮套。她一边拧瓶盖，一边用有气无力的声音说：



“我需要喝一点儿。我觉得快要昏过去了。”她把酒瓶塞进嘴里。美国人饶有兴致地盯着她。

“瓶子里是什么？”他问。

“白兰地。凡·德·哈姆牌的。”她开始把瓶盖放回瓶口。

“等一等，”美国人说，“先给我喝一口，然后你再把瓶子放回去。”他从她手中接过酒瓶。她看见他的喉结动了三次。他大口地喝着。

她伸出手，从他手里拿回了酒瓶。“行了，你这蠢货，”她声音尖厉地说，“这酒特别有劲儿。”

“噢——”他说着咂了咂嘴唇，“你这话不假，妹妹。这酒挺苦，太苦啦。”

她扭过头盯着他。他脸上抽搐了一下，紧紧抓住方向盘。有几分钟他开得相当稳，一句话也不说。后来他用一只手捂住眼睛。车速慢了下来。他恼火地来回摆着脑袋。

他慢慢地停下了车，一把抓住紧急制动闸，动作就象一个在水下工作的人。他们的汽车掀起的红色尘土从汽车上飘了过去。他吃力地吐出几个字：“哎哟，你这个骗子……”接着把手伸进夹克口袋里掏着。

简用带皮套的白兰地酒瓶作为棒子，几乎是轻轻地在他太阳穴上敲了一下。

他象一头被射中脑袋的兜角鹿，瘫了下去。他睁开眼睛的时候，天已经大亮，太阳已经热辣辣地高悬在他头上了。他四肢叉开地躺在地上，胳膊和腿被绑在四个木桩上，木桩钉进硬土里。绑绳的方法虽然不够老到，但绳子绑得很牢靠。他好象是在一个小山顶上，因为他看见自己周围都是蓝天。

他呻吟了一声，舔了舔嘴唇。他气急败坏地大喊了一声：“嗨！”简走进了他的视野。“这是你干的？”他问道，用下巴指了指自己被绑起来的手腕和双膝。

“那还用说，”她认认真真地说，“还有

旅馆的两个斯威士人帮忙。我的旅馆就在山下，那儿。”她用手指了一下。

他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她。“我猜那瓶酒里掺了毒药吧？”

她点点头：“我把安眠药片儿溶化在里面了。我总是带着它。”

他困惑不解地说：“这到底为什么呢？”

“为了对付昨天晚上那种情况呗，亚瑟。父亲去世以前，想出了几项简单的保险措施，使我在他去世后不致于受到象你这种人的伤害。因为他知道，一个女人单身在非洲，那是非常孤立无援的。”

“保险措施？”

“当然啦。首先我有‘公爵’。要是它出了事，我的房门上还有三把结实的大锁。如果你闯过了它们，我屋子里还有那个钻石的复制品，它可以乱真，足以骗过任何人，只除了行家，象你这样的行家。”她的语气越来越激烈，可是她稍停了一会儿，又用更平静的声音继续说：“退一万步说，万一这块假钻石被识破，那么那把贴着银行标签的钥匙还挂在我脖子上……这是为了表示那块真钻石所在的地方，也就是姆巴巴纳城。姆巴巴纳银行警卫会特别注意任何一个在那个保险柜前拿出这把钥匙的人，因为根本就没有这个保险柜号码。”她冲他笑了一下，“还有，我当然还在白兰地里放了安眠药。”

“你腰里就没别上一把手枪吗？”坎贝尔恼火地说。“行啦，表妹，现在让我起来吧。你的玩笑已经开完了。你现在终于学得挺精明啦，你知道吗？”

“精明得足以对付你这样的人，亚瑟表哥，”她不露声色地回答说，“你觉得怎么样？”

“热，”他说。他的脸上、上唇上都挂着汗珠。

简说：“你现在要担心的可并不是这个。”

“你这是什么意思？”

她指了指高高的天空。“想想那个吧。”两只大鸟正在天空懒洋洋地盘旋着，一圈又一圈，宽大的翅膀一动不动。

“秃鹫，”简说，“它们很快就会聚到这儿来。”她走到一边，回来时拖着一个沉甸甸的东西。“因为我可以用这个把它们引过来。”

美国人使劲扭过头，看见了那是什么：是那条猛犬“公爵”的尸体。简把它放在了离他五码远的地方。

“简，”他说，他的男中音此刻不那么宏亮了，“简，你不能这么做。”

“为什么不呢？”简这次可没有笑。“你可以亲身验证一下秃鹫从不吃活物的古老说法呀。我现在要去给警察打电话，他们不大相信美国匪帮到斯威士兰来偷窃杀人这种说法。大约三个小时以后他们就会到这儿来啦。”

“别把我扔在这儿，简，”美国人的目光望着简身后的蓝天。天上此刻已经有十

几只秃鹫，位置虽然很高，不过正一点点向下盘旋着。

“警察来了我才能放你，”简说，“你知道，我可不能让你到我的旅馆里去。”她的语气很坚定，“我旅馆的广告上说接待的是非常高级的顾客，恐怕你还不够格儿。”

她弯下腰，拍了拍那只大狗僵硬的身体。“再见了，公爵，”她柔声细语地说。接着，隔了好长一会儿，“再见，表哥。”

她转身下了山，朝旅馆走去。

在她身后，那个男人一动不动地躺在山顶上，用战战兢兢的浅色眼睛，注视着非洲的天空。

(肖 壴译)

① 这是南非的一种特殊的茅屋。——译者注

# 第二级台阶

汽车平稳地转过最后一个弯。小树林后面，别墅的墙已经出现在眼前。这时，年轻的德鲁特恩踩了脚刹车，车速立刻减到每小时20英里。他用眼角余光看到身旁的妻子正抬起小巧而漂亮的头翘首热盼，他觉得这会儿应当把车子开得慢些。车速更慢了。年轻的德鲁特恩回头朝车里看了看，一个中国男仆和两个小孩挤在行李中间。其中小一些的中国男孩子是男仆的儿子，另一个美国孩子是他自己的。

“是这个地方吗，傅林？”年轻的德鲁特恩回过头问中国仆人。

傅林点点头。他非常年轻。尽管他的年龄和主人差不多，但从生活经历在他脸上留下的皱纹看，说他有一百多岁也有人相信。年轻的德鲁特恩忽然发现：他长得非常象他的父亲！与他过早衰老的面容相比，年轻的德鲁特恩认为自己象个孩子，似乎又穿上了蓝色学生服、头发有力地滋起来……。

车子拐进一片棕榈林，沿着宽阔的沙土地行进。凯特林娜别墅按照这一带沿海的建筑风格，花园都修在前面，后面只有一个宽敞的石头平台濒临着蓝色的地中海。车子驶到白石凉廊尽头，年轻的德鲁特恩把车停稳，帮妻子打开车门。他俩的身子

都有些发僵，但谁都没注意这种感觉。他们都象傅林一样，心灵深处充满了一种深沉而近于神圣的感情。他们注视着白石围墙，心兴奋得砰砰直跳——他们家曾有两代人居住在这里。这座别墅里除去那个著名画廊，还有一个令人感兴趣的、价值无比的传家宝。因此，年轻的德鲁特恩夫妇没马上去看画廊里伦勃朗的油画，而径直去看这个传家宝了。

这是因为，伦勃朗的油画只能证实一条尽人皆知的事实——老德鲁特恩赚过很多钱；而传家宝——刻在石阶上的那个十字，它所代表的事实，就不是人人都清楚的了。其实，十字铭刻着老德鲁特恩经历中的一种赎罪标志。

老德鲁特恩从第一批去美国的四千名中国人中讨了个老婆后不久，就去了东方。他在这之前的一段早期生活无疑是这样度过的：他30岁到40岁期间在旧金山赚钱。那时有四个年轻的中国人分别四次想杀他。那四个中国人除了起意要杀自己仇人外，没有其他的不端品行。至于对老德鲁特恩的其他说法，正如他妻子的娘家人所说的那是造谣污蔑。当时，老德鲁特恩根本不在乎流言蜚语，他雇了个保镖继续在那里赚钱。在他靠开杂货店赚到钱的同时，美